文匯報
WEN WEI PO
www.wenweipo.com
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獲特許可在全國各地發行
2020年9月30 星期三
庚子年八月十四 廿二寒露
多雲轉雨 局部雷暴
氣溫26-30℃ 濕度75-95%
港字第25757 今日出紙3疊10大張 港售10元

實施3個月 香江迎轉機 攬炒派退的退 休的休 散的散 逃的逃

國安法利劍高懸 鎮獨暴立竿見影

立法護國安

違法「佔中」到修例風波，都是由反華勢力策動的港版「顏色革命」。為維護國家安全，避免外部勢力企圖將香港變成反中的橋頭堡，全國人大常委會6月30日審議通過香港國安法並列入基本法附件三，由香港特區刊憲公布實施，於當晚11時生效。今日，是香港國安法實施3個月，香港文匯報整理相關資料，顯示國安法發揮了強大震懾作用：修例風波期間的亂象迅速收斂、涉嫌違反國安法被捕的亂港頭目紛紛落網、「獨暴」分子紛紛潛逃等等。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

■今年7月1日，警方首次高舉警告攬炒派違反國安法的黑色旗。 資料圖片

■今年9月6日，攬炒派發起遊行，響應者稀少。 資料圖片

■去年9月6日，黑暴街頭縱火氣焰囂張。 資料圖片

■國安法實施後，在各大商場示威者「人丁單薄」。 資料圖片

▲國安法實施前，眾多示威者時常擾亂商場。 資料圖片

顏寶鈴：政府做事更有底氣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顏寶鈴指出，香港以前在維護國家安全方面存在漏洞，但現時已被堵上，加上香港國安法非常具有阻嚇性，近來上街非法遊行、集結和進行黑暴的次數明顯減少，並指大家有目共睹特區政府在維護國家安全方面也加大了力度和魄力。「因為有香港國安法的撐腰，政府做事比之前更有聲氣，也更有底氣。」她強調，香港必定能維護「一國兩制」行穩致遠，再次迎來光明，重新出發。

她指出，從相關的被捕數據可以看出，香港國安法是有非常嚴謹的要求，只針對一小撮人，並指香港國安法一直在做實事，「頭段時間先讓市民慢慢明白和理解香港國安法，而且也不設追溯期，後面在有證有據的情況下就開始行動，清除亂港分子。」

她又說：「為什麼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前，那些『港獨』分子就猖獗呢？我相信清醒的市民一定可以看得出來，因為他們作賊心虛，身有屎，並且一直繼續做分裂國家的行為，所以才會潛逃。這也證明了香港國安法對他們產生的威力。」

盧瑞安：控制局勢效果顯著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表示，香港國安法令黑暴得以被控制住的效果是清楚和顯而易見，「潛逃的潛逃，引退的引退，更有人聲稱以後都不管政治了，足以可見香港國安法起了決定性的作用。」他強調，香港國安法絕對是根據法律做實事的，「又快、又清楚、又果斷，絕對是按需要進行相關安排和動作，並非坊間所謂的雷聲大雨點小。」並指出香港國安法主要針對4方面及極少數真正搞事者，絕無食言。

他指出，由於香港國安法的阻嚇力大，對比去年同一階段，現在已經能看到黑暴減少了很多，相信今年國慶絕不會像去年般亂。他又強調在維護國家安全這一方面要兩手抓，「香港國安法是硬的一方面，能有效控制局面，亦是在進行軟的國家安全教育的先決條件，兩者缺一不可。」

陳勇：市面由混亂變和平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勇表示，香港國安法是即刻見效的特效藥，成效立竿見影，在未正式落實前已經令黑暴聞風喪膽，亂事大大減少，「退群的退群，退休的退休，退港的退港，解散的解散」。

他指出，香港國安法實施後針對恐怖分子使用雷霆手段，有效阻止他們的亂港行為，加上相關數字也能表明黑暴和「港獨」的減少，「『港獨』病毒變得零星，剩下的多數是真正的病毒，但也快被消除了，加上『港獨』病毒減少令混亂變得和平，市民也可以安心上街。」他強調，香港國安法只針對危害國家安全分子，普通的守法市民無須擔心會被牽連到。

他相信，如果今年有人在國慶期間參加非法遊行，並在途中做出有關「港獨」的言行，或有相關謀劃，一定會受到懲罰，但認為礙於現時香港國安法生效，這種亂港分子並不多。他又預測，在非法遊行的過程中會發生很多混亂，也必定有幕後黑手推炮灰出來進行偷雞式的恐怖行為，認為相關維護國家安全部門要加強打擊這些行為，依法將他們更繩之以法。

警方鐵腕出擊 黑魔土崩瓦解

自去年修例風波起，黑暴席捲全港各區，各種打、砸、搶、燒惡行幾乎每日發生，汽油彈更是屢見不鮮，數千無辜學生被煽動上街，令他們被捕和面臨檢控，加上暴徒使用的暴力呈大幅度上升，警員在行動中受傷的數字增加，香港像是陷入了一個僵局。然而，根據警方提供的資料顯示，自香港國安法生效實施後，本港的黑暴事件急劇下降，由2019年6月9日至2020年9月15日在修例風波中，警方一共拘捕了10,022人，檢控了2,227人。

根據警方資料顯示，由2019年6月9日至2020年6月30日，在修例風波中警方一共拘捕了9,216人，檢控了1,972人。被檢控的首三位罪行分別為「暴動」（653人）、「藏有攻擊性武器」（304人）及「非法集結」（294人）。

在香港國安法在6月30日晚生效實施後，相關黑暴數據升幅亦不明顯，顯示出香港國安法對黑暴的阻嚇力非常大。截至7月31日，警方在修例風波中一共拘捕了9,664人，檢控了2,062人，被檢控「暴動」（662人）、「非法集結」（322人）及「藏有攻擊性武器」（316人）。

拘捕逾萬人 檢控超兩千

截至8月15日，警方在修例風波中一共拘捕了9,672人，檢控了2,093人，被檢控「暴動」（663人）、「非法集結」（332人）及「藏有攻擊性武器」（322人）。其中，471人已完成司法程序，並有396人（84.1%）須承擔法律後果，包括被定罪、簽保守行為、獲頒照顧或保護令。

9月份，截至9月15日，警方在修例風波中一共拘捕了10,022人，檢控了2,227人，被檢控「暴動」（688人）、「非法集結」（384人）及「藏有攻擊性武器」（333人）。其中，576人已完成司法程序，並有484人（84%）須承擔法律後果。被拘捕的10,022人當中有7,336名男子，2,686名女子，年齡介乎11歲至84歲，涉及罪名包括參與暴動、非法集結、傷人、襲擊致造成身體傷害、普通襲擊、縱火、刑事毀壞、襲警、阻礙警務人員執行職務、藏有攻擊性武器等。5,545人已獲准保釋候查／拒保候查。其中，3,927名為學生，當中911人已被檢控。

警方指，由2019年6月至2020年8月期間，爆炸品處理課共處理了147宗有關爆炸品的案件。同期，警方接獲108宗有關炸彈嚇詐的案件，另有5宗涉及真槍的案件，警方共檢獲1支半自動步槍、5支半自動手槍、快速入彈器及大量子彈。警務人員受傷方面，警方指由2019年6月9日至2020年9月27日，共有628名警務人員在行動中受傷。

警方指，截至9月27日，共28人涉嫌違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被警方拘捕。根據相關數據可見，警方在7月1日至9月15日共拘捕806人，相比起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前的數字大幅減少。

■聞國安法喪膽，「眾志」頭目黃之鋒、周庭等宣布散夥。 資料圖片

宣布退黨「獨人」及解散的「獨」組織

香港國安法通過後，宣布退黨「獨人」及解散的「獨」組織：

「港獨」組織解散

「香港眾志」：解散及停止一切會務

「香港民族陣綫」：遣散所有香港地區成員，解散香港本部，海外分部繼續運作

「學生動源」：解散香港本部，海外成員將正式設立海外分部，並接管組織一切事務，繼續推動「香港獨立」，直至香港作為「獨立主權國家」前，仍然會繼續前進

「維多利亞社區協會」：暫停運作直至另行通知

「民間外交網絡」：解散組織

「香港獨立聯盟」：即時解散香港境內成員，並停止香港境內運作

退黨「獨人」

「香港眾志」

黃之鋒：宣布辭任「眾志」秘書長，同時退出「眾志」，並稱以個人身份踐行信念

周庭：退出「眾志」，未來的國際連結工作亦將無法再參與

羅冠聰：宣布退出「眾志」，並以個人名義繼續參與反抗運動

敖卓軒：辭去「眾志」常務委員一職，同時遞交退會通知

「香港民族陣綫」

梁頌恆：「香港民族陣綫」提倡「香港獨立」，稱「留低一定被人踩冧」，故早在香港國安法框架提出後約兩三星期前，已有遣散香港成員的決定，遣散後各自會在不同崗位繼續努力

「學生動源」

鍾翰林：稱基於政治現實，遣散香港地區成員停止香港境內運作，並辭任「學生動源」召集人一職

「維多利亞社區協會」

周世傑：稱本人及本會一直堅決反對「港獨」，並擁護基本法，從即日起退出該會、辭任該會主席，並宣布該會將暫停運作，直至另行通知

何致宏：即時退出「維多利亞社區協會」

李永財：辭任副主席，並完全退出「維多利亞社區協會」，不希望大眾認為其有政黨包袱

「香港大專學界國際事務代表團」

邵嵐：稱香港國安法通過後有感對曾所屬的組織造成壓力，並可能連累同窗摯友，故正式宣布退出「香港大專學界國際事務代表團」，未來福禍將一力承擔，與人無尤

「民間外交網絡」

張崑陽：稱風高浪急，並不希望拖累任何人，故辭任「民間外交網絡」發言人，並決定解散該組織

◆資料來源：網絡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

黑暴呈遞減趨勢

日期	拘捕人數	檢控人數
2019年6月9日至2020年6月30日	9,216	1,972
2020年7月	448	90
2020年8月1日至8月15日	8	31
2020年8月16日至9月15日	350	134

◆資料來源:香港警務處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

擒賊先擒王「巨獨」紛落網

香港國安法實施3個月，至今已有超過20人因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而被捕，不乏知名的「港獨」分子，如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前「香港眾志」、「我要攬炒」成員周庭、「學生動源」前召集人鍾翰林、「獨人」李宇軒等等。

拘黎智英父子 搜壹傳媒大樓

要數「港獨」大鱷，肯定有長期與外國反華勢力狼狽為奸的「禍港四人幫」之首黎智英一席位。他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仍不收手，涉嫌繼續勾結外國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甚至利用外國賬戶資助「港獨」組織、現已解散的「香港眾志」前骨幹周庭為首的攬炒團夥。黎的次子和壹傳媒四名高層則染指資金迂迴運作，懷疑與外國幕後金主有合作。

警方國安處在8月10日根據香港國安法，以涉嫌勾結外國勢力及串謀欺詐等罪名，拘捕黎智英三父子、壹傳媒四名高層及周庭等共10人，並通緝黎智英的心腹、前中情局特工Mark Simon。

是次被捕10人中包括九男一女，年齡介乎23歲至72歲。其中，黎智英與次子黎耀恩、壹傳媒營運總裁兼財務總裁周達權、周庭、李宇軒和前「學民思潮」成員李宗澤共六人，涉違反香港國安法中第二十九條中的「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名；黎又與長子黎見恩、壹傳媒行政總裁兼《蘋果日報》社長張劍虹、周達權、行政總監黃偉強、壹傳媒動畫公司總經理吳達光，還涉嫌串謀欺詐罪。此外，黎智英另涉干犯一項發表煽動文字罪，李宇軒另涉嫌一項洗黑錢罪。

周庭等「我要攬炒」骨幹被捕

據悉，警方國家安全處是在調查一個名為「我要攬炒」的團夥時，發現他們與外國的反華組織勾結，利用宣傳和積極參與，要求外國制裁及封鎖香港，這個團夥以周庭、李宇軒和李宗澤為骨幹。調查揭發這個團夥有金主資助，黎智英與黎耀恩和周達權，涉嫌利用外國銀行賬戶提供資助，有關資金經外國迂迴返回香港，黎耀恩曾以餐廳的名義資助有關團夥。

這個資金鏈在今年6月30日晚香港國安法生效後仍然頻頻操作，不排除Mark Simon在其中穿針引線。但由於Mark Simon在「老闆」黎智英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被捕前已離港返美，被警方以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通緝，他接受採訪時亦稱不會回港。

「我要攬炒」團隊聲稱以宣傳及積極要求外國或國際組織制裁香港為己任，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仍然瘋狂運作，並協助英國「跨黨派關注香港小組」於8月4日發表所謂《香港警方違反國際人道標準調查報告》，報告提出7頂建議，包括以馬格尼茨基法實施制裁特首林鄭月娥、警務處處長鄧炳強等高級官員。

在其他「港獨」組織的頭目方面，前「學生動源」頭目鍾翰林、其女友何忻諾、發言人何諾恆及另一名男同黨陳渭賢，涉嫌於今年7月在網上社交平台發表有關分裂國家，及煽動或教唆他人分裂國家的內容，違反香港國安法「組織分裂國家」及「煽動分裂國家」罪名，被警方國家安全處於7月29日拘捕。

據警方國安處調查顯示，鍾翰林等四人涉嫌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在社交平台宣告成立「創制獨立黨」，並於7月21日發表「宣言」，明確鼓吹「香港獨立」，聲言其建黨目的是建立「香港共和國」，又稱會以不設底線的模式「抗爭」，同時煽動香港「獨派」加入及進行行動。

譚得志煽動仇恨政府控九罪

在攬炒派頭目方面，48歲的「人民力量」副主席譚得志（快必）涉嫌今年6月至8月期間，最少29次以擺街站舉辦防疫健康講座為名，實質發表引起對政府的憎惡和藐視以及引起民間不滿的煽動文字，更在facebook等平台直播有關訊息，被警方國家安全處人員於9月6日上門以「發表煽動文字」罪拘捕，一部懷疑與案有關的手提電話亦被檢走蒐證。

譚得志新舊兩案共面對9項控罪，包括5項發表煽動文字和1項在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罪，同時被控1項煽惑他人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及票控發表煽動文字罪、在公眾地方內擾亂秩序行為罪。

■警方以違反國安法控罪拘捕「巨獨」黎智英。 資料圖片

■前「香港眾志」骨幹周庭涉違國安法被捕。 資料圖片

聞法喪膽 「獨人」四散潛逃

在6月30日香港國安法正式實施前後，一班長期鼓吹「港獨」及勾結外國勢力的黑暴分子及「獨梟」攝於香港國安法實施，紛紛潛逃外國或外地逃避刑責。部分「港獨」分子更繼續以各種方式煽動和鼓動「港獨」，並勾結外國勢力制裁內地和香港特區，被特區政府發布通緝令全球追緝。

「12逃犯」越境被扣內地

被攬炒派大肆炒作的「12逃犯」，是於上月23日涉潛逃台灣期間，在途經內地海域時被廣東海警截獲，目前關押在深圳並由於棄保而陸續被香港的法庭發出拘捕令。在12名逃犯中，於8月10日與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同日被捕的「獨人」李宇軒，涉嫌干犯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及洗黑錢罪、無牌管有彈藥及管有工具可作非法用途。

自2016年旺角暴亂以來，多名涉嫌獨犯最重刑事罪行的反中亂港分子亦紛紛逃竄境外，包括目前因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而正被通緝的前「香港眾志」創黨主席羅冠聰、前「本土民主前線」召集人黃台仰、「香港獨立聯盟」召集人陳家駒、「學生動源」前成員兼「香港效益主義」主席劉康、「民間外交網絡」前發言人張崑陽等等。

「港獨」組織、已解散的前「香港眾志」創黨主席羅冠聰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聲言退出「眾志」，更逃往英國。但他仍與美國國會議員等西方反華政棍勾結，不但出席外國的所謂「公聽會」抹黑香港以至內地，更在接受外媒訪問及在社交平台鼓吹制裁內地和香港特區政府，涉嫌觸犯煽動分裂國家罪。

「港獨」組織「香港獨立聯盟」召集人陳家駒與另外六人於去年6月10日在灣仔分域街與柯布連道之間的告士打道一帶參與非法集結。陳被起訴及提堂後准以保釋，但在今年6月4日被揚棄保潛逃，經荷蘭起英國匿藏。陳最近仍在社交平台發布「港獨」旗幟、標語和「港獨」言論和帖子，涉嫌煽動分裂國家罪。

「港獨」組織「香港效益黨」主席劉康為公開大學學生，他今年6月底逃到英國，在社交平台煽動和乞求外國反華勢力以貿易等不同方式，對內地和香港特區政府實施制裁，涉嫌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

「港獨」暴力組織「本民前」前召集人黃台仰涉嫌於2016年旺角暴動被控暴動罪等多項罪名，但於2017年棄保潛逃並獲得德國政治庇護。黃最近接受外國媒體訪問時指正爭取推動「香港獨立」，涉嫌煽動分裂國家罪。

隨着近日多名「攬炒團隊」同夥相繼被捕，而「攬炒團隊」頭目「攬炒巴」劉祖迪亦被香港警方全球通緝，與「香港眾志」關係密切、更曾發起多個活動鼓吹外國對香港制裁的「民間外交網絡」前發言人張崑陽亦於8月14日秘密潛逃到英國。

至於潛逃到台灣的5人雖然未知詳情，但都無法掩飾他們是逃犯的事實。一直公開撐黑暴分子的台灣鐘聖雄日前自爆其協助香港「獨暴」分子逃到台灣，有關人等是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於7月18日從香港出發，因然油用盡被台方查獲，至今5人已「扣在陸委會手上」兩個月。

◀前「眾志」頭目羅冠聰逃亡英國。 資料圖片

▶「12逃犯」的李宇軒。 資料圖片

以身試法 「獨暴」難逃制裁

香港國安法的實施，除針對「港獨」分子及政棍外，其他危害國家安全者亦未能逃過。自香港國安法生效後，有人因發放「港獨」文宣煽動暴力，或在參與非法集結時高舉「港獨」旗幟而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被捕，包括23歲鐵騎狂徒飛車「播獨」、「美國保長2.0」在商場內高呼「港獨」口號及理大男生在社交平台設立煽動「港獨、抗共、勇武」文宣群組等等。

飛車「播獨」黑暴成國安法首犯

在香港國安法實施首天，攬炒派及「港獨」分子垂死掙扎，於7月1日煽動民眾參與在港島區的非法集會遊行，其間更有人揮舞「港獨」旗幟及高呼口號，其中10人涉觸犯香港國安法被捕，包括一名15歲的女生。

其間，23歲狂徒唐英傑亦公然挑戰新例，在非法集會現場附近，駕駛插着「光復香港、時代革命」旗子的鐵騎招搖過市，於灣仔飛車「播獨」，更涉嫌高速衝擊警方防線，撞傷3名警員，成為首名被警方以香港國安法起訴的被告，他被控以一項「煽動他人分裂國家罪」和一項「恐怖活動罪」。

7月21日，元朗西鐵站及YOHO MALL形點商場內有群眾聚集。警方在行動中拘捕舉「播獨」標語、52歲攬炒派葵青區議員周偉雄，涉嫌作出煽動或教唆他人分裂或顛覆國家的行為，違反香港國安法。

9月6日，攬炒派下午在九龍區非法遊行。其間，警方表示油麻地一帶有大量人群集結及叫囂，涉嫌進行未經批准集結及違反限聚令，其中1名女子涉嫌播放含有宣傳「香港獨立」的口號，違反香港國安法、襲警及阻礙警務人員執行職務。

9月22日，攬炒派再次「清費」15歲少女陳彥霖死亡事件，煽動網民到將軍澳「悼念」。有「美國保長2.0」之稱的男子不但在Telegram煽亂頻道煽動網民到將軍澳非法集結，更在商場內高呼「港獨」口號，被警方以涉嫌作出煽動或教唆他人分裂國家的行為，干犯香港國安法逮捕，該男子已交由警方國安處通宵扣查。

理大生網售胡椒球槍被捕

9月24日，警方國安處接手調查網售胡椒球槍式器，揭被捕理大男生為「香港獨立男武派」分子，在Instagram、Telegram及facebook三個社交平台設立煽動「港獨、抗共、勇武」文宣群組，更在網上圖文並茂自認本月6日在旺角向警員投擲「煙霧彈」，更聲言下次會用「更厲害的武器」，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的煽動、教唆分裂國家罪。

■黑暴唐英傑飛車「播獨」撞警，成為被控違反國安法第一人。 資料圖片

詳刊A4

中區軍用碼頭移交駐港部隊

督印:香港文匯報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 電話:28738288 傳真:28730657 總編輯:28739889 廣告部:28739888 傳真:28730009 承印:三友印務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3樓